

錄取公告

本校 115 學年度第 3 次教師甄選續招結果如下：

一、小學部一般科（代理）教師：

（一）正取：黃○煒。

（二）備取：黃○幸。

二、中學部數學科（代理）教師：從缺。

三、中學部國文科（代理）教師：從缺。

本校另行個別通知報到事宜，未於通知時間內
報到視為放棄，依序遞補。

胡志明市臺灣學校

中華民國 1 1 5 年 0 8 日 2 4 日

